（上接B19版）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特此公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189,457.5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6,374.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6,374.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收购昆明滇投污水处理资产	否	170,000.00	170,000.00	170,000.00	170,000.00	170,000.00	0	100.00%	2022-11-11	18,366.82	否[注2]	否
新德感水厂扩建工程	否	19,457.55	19,457.55	19,457.55	6,374.37	6,374.37	-13,083.18	32.76%	2026-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89,457.55	189,457.55	189,457.55	176,374.37	176,374.37	-13,083.1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总额为13,331.60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8,331.60万元，定期存款账户5,000.00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2：收购昆明滇投污水处理资产项目按照该项目投资价值分析报告的口径、方法计算2025年度实现的效益为18,366.82万元，相比该项目投资价值分析报告2025年预计收益差异619.35万元

证券代码：601158 证券简称：重庆水务 公告编号：临2026-017
债券代码：188048 债券简称：21渝水01
债券代码：242471 债券简称：25渝水01
债券代码：242472 债券简称：25渝水02
债券代码：113070 债券简称：渝水转债
债券代码：244932 债券简称：26渝水01
债券代码：244933 债券简称：26渝水02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至4月2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wjtdsb@cqswjt.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4月23日15:00-16:00举行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3日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本公司董事长郑如彬先生；董事、总经理付朝清先生；独立董事傅达清先生；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郭剑先生；相关业务部门负责人（如有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至4月22日（星期三）16:00期间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wjtdsb@cqswjt.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周先生

电话：023-63860827

邮箱：swjtdsb@cqswj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1158 证券简称：重庆水务 公告编号：临2026-016
债券代码：188048 债券简称：21渝水01
债券代码：242471 债券简称：25渝水01
债券代码：242472 债券简称：25渝水02
债券代码：113070 债券简称：渝水转债
债券代码：244932 债券简称：26渝水01
债券代码：244933 债券简称：26渝水02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2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28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渝中区水厂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28日

至2026年4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	审议关于增加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
5	审议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年报审计机构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6年4月2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4、5、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158	重庆水务	2026/4/2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为确保本次股东会的有序召开，请出席现场会议并进行现场表决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提前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手续：

（1）符合出席股东会条件的法人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社会公众股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请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样本请见附件1）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融资融券交易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的投票权，可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的名义为投资者行使。

3、登记时间：

（1）现场登记：

4月24日 上午：9:00一12:00；下午：2:30一5:00。

（2）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及电子邮件请确保于2026年4月24日17时前到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封或电子邮件上请注明"参加2025年年度股东会"字样，并提供规定的有效证件复印件。

4、登记地点：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400015

5、出席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原件。

六、其他事项

1、联系地址：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重庆水务 董事会办公室

2、联系人：周先生

3、联系电话：023-63860827

4、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审议关于增加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5	审议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年报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审议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158 证券简称：重庆水务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

2、本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 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1158
公司简称	重庆水务
公司名称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本报告范围涵盖重庆水务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部分内容包含合营公司、联营公司。除特别说明外，财务数据范围与本公司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一致，生产数据口径为重庆水务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和重庆水务合营公司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时间范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依据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 董事会（决策层）、战略委员会与经理层（管理层）、职能部门与子公司管理层（执行层）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以工作总结汇报为主要形式，每半年度对公司可持续治理情况进行总结，形成《年度ESG报告》、《发展质量提升专项行动进展情况汇报》、《企业法治建设和合规管理工作情况汇报》、《2025年度"提质增效强回报"行动方案》等汇报文件，由董事会听取并审议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 ，相关制度或措施为 1.搭建科学、清晰的可持续治理架构，明确各层级职能与主要任务，并构建了服务于决策层可持续信息获取的信息报送机制；2.对可持续治理重点领域构建了相应的影响、风险和机遇识别、评估、监察机制，对风险与机遇采取分级管理的方法，应用不同等级的日常监督频率，通过定期报告形式汇总报告日常监督情况；3.将可持续治理相关指标融入治理团队薪酬绩效考核方案中，以达到监督有效、治理有序的目的。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政府及监管机构	优质稳定供水 公司治理 合规经营 环境可持续治理 信息披露透明	政府走访调研 政府会议 定期报告 ESG报告 直接沟通
客户	优质稳定供水 优化客户服务	客户热线 客户走访
员工	职业健康与安全 员工培训与晋升 有竞争力的薪酬和福利	内部通讯 职工会议 满意度调查
供应商/合作伙伴	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确保合同款项按时支付	定期会议 直接沟通
投资者/股东	公司治理 合规经营 信息披露透明 可持续发展管治	投资者交流 投资者接待 股东会 业绩说明会 信息披露 ESG报告
行业协会	创新水务 行业合作与交流	行业会议 合作交流
社会公众	应对气候变化 环境可持续治理 履行社会责任	ESG报告 社区走访
媒体	信息披露透明 寻求合作报道和宣传机会	信息披露 媒体采访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2	污染物排放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物排放
3	废弃物处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废弃物处理
4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5	环境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环境合规管理
6	能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能源利用
7	水资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水资源利用
8	循环经济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循环经济
9	乡村振兴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乡村振兴
10	社会贡献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社会贡献
11	创新驱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12	科技伦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科技伦理
13	供应链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14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15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16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17	员工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8	尽职调查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尽职调查
19	利益相关方沟通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利益相关方沟通
20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21	反不正当竞争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不正当竞争
22	公司治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23	信息公开透明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24	投资者关系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25	可持续战略体系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26	党建引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注：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务特点，经调查问卷和专家评估，我们将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循环经济、乡村振兴、科技伦理、平等对待中小企业、反不正当竞争、尽职调查议题识别为不具重要性议题，根据实际情况在报告中适当披露或说明（其中，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科技伦理、尽职调查由于与公司业务无直接关联，故不涉及相关披露）。

证券代码：601158 证券简称：重庆水务 公告编号：临2026-014
债券代码：188048 债券简称：21渝水01
债券代码：242471 债券简称：25渝水01
债券代码：242472 债券简称：25渝水02
债券代码：113070 债券简称：渝水转债
债券代码：244932 债券简称：26渝水01
债券代码：244933 债券简称：26渝水02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5年度审计费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因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发生变化，公司拟增加2025年度审计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聘任情况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08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7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3万元。

二、2025年度审计费用增加的原因

因公司在2025年收购重庆渝江水务有限公司100%股权、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51%股权，并将两家公司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此外公司还收购了井口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土主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等资产，公司2025年度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发生了变化，公司拟增加2025年度审计费用10万元，其中增加年报审计费用7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万元，新增后2025年度审计费用为118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82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36万元。

三、增加审计费用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26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同意增加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10万元的议案。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10万元，其中增加年报审计费用7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万元。新增后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为118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82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36万元。

（三）生效日期

本次增加2025年度审计费用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1158 证券简称：重庆水务 公告编号：临2026-019
债券代码：188048 债券简称：21渝水01
债券代码：242471 债券简称：25渝水01
债券代码：242472 债券简称：25渝水02
债券代码：113070 债券简称：渝水转债
债券代码：244932 债券简称：26渝水01
债券代码：244933 债券简称：26渝水02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代码：113070

● 可转债简称：渝水转债

● 转股价格：4.82元/股

● 转股的起止日期：2025年7月15日至2031年1月8日

● 累计转股情况：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渝水转债"自2025年7月15日开始转股。截至2026年3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123,000元"渝水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25,354股，占"渝水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5%。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3月31日，"渝水转债"尚未转股的金额为1,899,877,000元，占"渝水转债"发行总量的99.9935%。

● 本季度转股情况：2026年第一季度，"渝水转债"转股金额为11,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277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294号）同意，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月9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1,9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190,000.00万元，期限6年。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60%、第四年0.80%、第五年1.50%、第六年2.00%。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5]32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5年2月1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渝水转债"，债券代码"113070"。

（三）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渝水转债"自2025年7月15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4.98元/股。目前转股价格为4.82元/股，历次调整如下：

1.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渝水转债"转股价格自2025年5月30日起由4.98元/股调整为4.8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权益分派调整"渝水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6）。

2.因公司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渝水转债"转股价格自2025年11月5日起由4.85元/股调整为4.8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时调整"渝水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77）。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累计已有人民币11,000元"渝水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2,277股，占"渝水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5%。

截至2026年3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123,000元"渝水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25,354股，占"渝水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5%。

截至2026年3月31日，"渝水转债"尚未转股的金额为1,899,877,000元，占"渝水转债"发行总量的99.9935%。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5年12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6年3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800,023,077	2,277	4,800,025,354
总股本	4,800,023,077	2,277	4,800,025,354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渝水转债"的详细发行条款，请查阅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3-63860827

邮箱：swjtdsb@cqswjt.com

特此公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1158 证券简称：重庆水务 公告编号：临2026-015
债券代码：188048 债券简称：21渝水01
债券代码：242471 债券简称：25渝水01
债券代码：242472 债券简称：25渝水02
债券代码：113070 债券简称：渝水转债
债券代码：244932 债券简称：26渝水01
债券代码：244933 债券简称：26渝水02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5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称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7人，注册会计师1,79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信永中和2024年度业务收入为40.54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5.8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9.76亿元。2024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83家，收费总额4.71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家服务，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1）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北京金融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1）京74民初111号），判决信永中和就相应日期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承担0.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500余万元。信永中和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该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江苏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3）苏05民初1736号），判决信永中和承担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700余元。截至目前，该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恒信玺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5）藏01民初11、12号），判决信永中和承担20%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1,500余元。该案已结案。

除上述三项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其他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0次。7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8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11次和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阳伟先生

200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自2024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5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胡星先生

2020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自2024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1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林苇铭女士

2003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自2024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3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复核合伙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复核合伙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为118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82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6万元）。审计收费定价主要基于业务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人员及工作条件等因素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与上一年度审计费用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信永中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资格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6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年报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将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年报及内控审计机构的事宜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年报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为118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82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6万元）。聘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本事项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如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范围发生变化，为提升决策效率，公司提请股东会同意授权董事会按照相关法规规定，根据实际情况调整2026年年报及内控审计费用。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88521 证券简称：芯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时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9日（星期四）10:00-11:00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根据实际工作安排，现调整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时间，由2026年4月2日（星期四）10:00-11:00调整为2026年4月9日（星期四）10:00-11:00，具体情况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已于2026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计划以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方式召开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9日（星期四）10:00-11:00

（二）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参加此次说明会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长、董事、首席执行官、总裁Wayne Wei-Ming Dai（戴伟民）先生，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人事行政高级副总裁石雯丽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9日（星期四）10:00-11:00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9日（星期四）10: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http://roadshow.sseinfo.com），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信箱（IR@verisilico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6860 8521

电子邮箱：IR@verisilico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88521 证券简称：芯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8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香港联交所递交境外上市股份（H股）发行并上市申请并刊发申请资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1日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递交了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资料。本次发行上市事项的相关申请资料为公司按照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香港证监会"）和香港联交所的要求编制和刊发，为草拟版本，且所载资料可能会适时作出更新及修订。

鉴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认购对象仅限于符合相关条件的境外投资者及依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有权进行境外证券投资的境内合格投资者，公司将不会在境内证券交易所的网站和符合境内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刊登该申请资料，但为使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该等申请资料披露的本次发行上市以及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现提供该申请资料在香港联交所网站的查询链接供查阅：

https://www1.hkexnews.hk/app/sehk/2026/108392/documents/sehk26040104032_c.pdf （中文）

https://www1.hkexnews.hk/app/sehk/2026/108392/documents/sehk26040104033.pdf（英文）

需要特别予以说明的是，本公告仅为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信息而作出。本公告以及公司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的申请资料均不构成也不得视作对任何个人或实体收购、购买或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境外上市股份（H股）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尚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香港证监会和香港联交所等相关政府机关、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的备案、批准或核准，并需综合考虑市场情况以及其他因素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网上交易、微信理财宝系统暂停服务的公告

为了能够给投资者提供更优质的服务，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微信理财宝系统将于2026年4月3日17:00-2026年4月6日7:00进行系统升级维护，期间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微信理财宝系统将暂停登录、查询及交易等对外服务。

受上述系统升级影响，2026年4月3日14:50-2026年4月6日7:00期间，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基金简称：金鹰货币B，基金代码：210013）在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微信理财宝系统将暂停所有交易，快速赎回业务也将同步暂停服务，请提前做好资金规划。

请投资者做好交易安排，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6135-888

（2）本基金管理人网址：www.gefund.com.cn

风险提示：

快速赎回服务是本基金管理人的一项增值服务，依约可暂停。快速赎回服务可能会因系统维护、垫资账户余额不足等原因而暂停。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中国证监会对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不代表对基金收益和风险的实质性判断和保证。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投资者购入基金时，投资者应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货币市场基金、ETF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品种或情形除外。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基金投资人投资于基金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7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4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4月2日~2026年4月1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266.23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57.9127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235%
实际回购金额	9,999.23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9.49元/股~219.16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5年4月4日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司拟使用5,000万元（含）至10,000万元（含）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373.74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73.74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66.23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5年4月8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20,0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当时的总股本184,723,148股的比例为0.0108%，并于2025年4月9日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57.9127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235%，回购最高价格219.16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119.49元/股，回购均价172.66元/股，使用资金总额9,999.23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4月4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经核查，自公司首次披露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00	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84,723,148	100.00	259,106,368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7,264	0.0093	230,091	0.0888
股份总数	184,723,148	100.00	259,106,368	100.00

注：在回购期间，公司分别于2025年5月27日、2025年7月9日和2025年8月27日办理完成了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于2025年6月24日完成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由184,723,148增加至259,106,368股。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57.9127万股，于2025年9月30日通过一次性非交易过户的方式将本次累计回购股份中的366,300股过户至公司2025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中包含回购专用证券账户230,091股。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账户期间，不享受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质押、股东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三年内实施前述用途并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国投瑞银白银期货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国投瑞银白银期货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国投白银LOF；交易代码：161226，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基金份额，后续可能面临二级市场价格回落导致的重大投资损失。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4月2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6年4月2日10:30复牌，停牌期间本基金赎回业务照常办理。若本基金2026年4月2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本基金主要投资白银期货，风险水平高，敬请投资者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产品进行投资。

2、本基金为上市开放式（LOF）基金，除可在二级市场交易外，投资者还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份额净值。根据相关公告，本基金自2026年1月28日起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3、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5、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日